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CHUAN 金川**  
**JINCHUAN GROUP INTERNATIONAL RESOURCES CO. LTD**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2)

**自願公告**  
**行使購回授權**

此乃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之投票表決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其擬根據購回授權行使其權力以在合適時間於公開市場上購回股份。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批准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最多1,260,987,305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0%(「**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財政狀況穩健。董事會認為，股份的當前成交價格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及實際的業務前景，並為本公司購回股份的合適時機。董事會相信，建議股份購回及其後註銷所購回的股份可提升股份價值，有利於本公司股東的回報。此外，建議股份購回反映本公司對自身價值的認可及行業長遠前景的信心。董事會認為行使購回授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購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是否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購回。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宜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川集團國際資源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黃學斌

香港，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鄧天鵬先生及程永紅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劉建先生及王檣忠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元浩先生、潘昭國先生及余志傑先生。